

浙江卓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4 月 8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宋夫华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9,999,99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浙江卓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浙江卓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将原经营范围“服务：计算机软硬件、计算机网络系统、电子产品、通信设备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成果转让，旅游规划咨询，市场营销策划，会务会展，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（除演出及演出中介），设计、制作、代理及发布国内广告（除新闻媒体及网络广告），大数据云技术的技术服务，大数据平台设计，智能化系统集成及信息化应用系统技术开发，技术服务；批发、零售：计算机软硬件，网络设备，电子产品（除电子出版物），通信设备（除专控）。”变更为“服务：计算机软硬件、计算机网络系统、电子产品、通信设备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成果转让，旅游规划咨询，市场营销策划，会务会展，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（除演出及演出中介），设计、制作、代理及发布国内广告（除网络广告发布），大数据云技术的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，大数据平台设计，智能化系统集成及信息化应用系统技术开发，测绘服务，建筑模型的设计，建筑工程管理，安全防范工程、防雷工程、机电安装工程设计、施工，承接机房工程、综合布线工程、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，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；批发、零售：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，网络设备，电子产品，五金交电，通信设备（除专控），机电设备，消防器材，电器产品，电子元器件；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。”具体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

范围为准。

具体详见公司2017年3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浙江卓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、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21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999,99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因公司经营范围变更，本公司章程第二章第九条修改如下：

| 更改前 | 更改后 |
|--|--|
| 第二章 第九条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：服务：计算机软硬件、计算机网络系统、电子产品、通信设备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成果转让，旅游规划咨询，市场营销策划，会务会展，文化 | 第二章 第九条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：服务：计算机软硬件、计算机网络系统、电子产品、通信设备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成果转让，旅游规划咨询，市场营销策划，会务会展，文化 |

艺术交流活动策划（除演出及演出中介），设计、制作、代理及发布国内广告（除新闻媒体及网络广告），大数据云技术的技术服务，大数据平台设计，智能化系统集成及信息化应用系统技术开发，技术服务；批发、零售：计算机硬件，网络设备，电子产品（除电子出版物），通信设备（除专控），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。

艺术交流活动策划（除演出及演出中介），设计、制作、代理及发布国内广告（除网络广告发布），大数据云技术的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，大数据平台设计，智能化系统集成及信息化应用系统技术开发，测绘服务，建筑模型的设计，建筑工程管理，安全防范工程、防雷工程、机电安装工程设计、施工，承接机房工程、综合布线工程、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，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；批发、零售：计算机硬件及外围设备，网络设备，电子产品，五金交电，通信设备（除专控），机电设备，消防器材，电器产品，电子元器件；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。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）。

具体详见公司2017年3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浙江卓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、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21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999,99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出资 30 万元受让持有杭州浙大圆正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0%股权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公司拟出资 12 万元受让励建明持有的杭州浙大圆正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2%股权，拟出资 18 万元受让郭毅持有的杭州浙大圆正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8%股权，完成受让后，公司将持有杭州浙大圆正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0%的股权。具体以正式签订的协议和工商登记为准。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具体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浙江卓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20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999,99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卓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卓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7年4月8日

董事